

##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高教深耕補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實施要點

112年8月8日國際處會議審議通過

112年10月16日國際處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國際知名度，鼓勵本校博、碩士班研究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
  - 1、本校在籍之博士班研究生，每位學生於在校期間至多補助2次。
  - 2、本校在籍之碩士班研究生，每位學生於在校期間至多補助1次。申請人所發表之論文需以國立高雄餐旅大學(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Hospitality and Tourism)之名義。  
申請人應為該篇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(Corresponding Author)，同一申請人於同一會計年度內以補助一次為限，每一篇論文僅補助一人發表為限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申請人應於國際會議舉行三星期前，備妥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向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
  1. 會議時程表。
  2. 論文口頭發表之接受函。如於提出申請時未能檢附，請註明補送。惟補送期限最遲應於會議日期前送達國際事務處。
  3. 擬發表之論文內容。
  4. 出國補助申請表。
  5. 申請人出具未向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證明。國際事務處審核後會將補助金額核定於申請表上，於會辦高教深耕辦公室及主計室後將該表送回申請人所屬系所。
- 四、補助項目：
  1. 往返機票：以國內至國際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本國籍往返機票（經濟艙）為原則，按核定之定額內核實補助。
  2. 會議之註冊費（不包括其他雜支如論文集、會員年費、餐費等）。以上各項補助費用，由受補助人於出國時先行墊付。  
視出國地點，一案最高補助新台幣 15,000 元(亞洲國家)至 22,000 元(非亞洲國家)。  
若參加線上發表模式者，則僅補助註冊費。
- 五、受補助人因故有變更或取消出國行程時，應於事前專簽，並會高教深耕辦公室、主計室及國際事務處，經同意者，原核定補助費用不得保留。
- 六、受補助者應依本校學生請假辦法辦理出國手續，會議舉行完畢日起算半個月內(須於同一會計年度內)，依核准之補助項目，檢齊各項文件

及出國報告，經所屬學院核章後，送交國際事務處轉請高教深耕辦公室及主計室辦理補助經費核銷，並將出席國際會議報告書本校國際事務處網站上公布始可辦理核銷。

- 七、 出席大陸地區(含港澳)舉辦國際會議，需符合國科會申請規範。即該會議須為國際組織主辦或國際組織主辦大陸協辦者，始予受理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費由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項下支應。當年度補助經費用罄時，不再受理當年度申請。
- 九、 本要點經國際事務處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